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5月25日上午在福建省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一路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建高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19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修改后的《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监事会现场工作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现场工作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5 月 25 日